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4-009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48,000,000 股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方精工	股票代码	0025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南方轴承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史维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开发区龙翔路		
传真	0519-88810195		
电话	0519-67893573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nf-precisio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研发、制造和销售滚针轴承、超越离合器、单向滑轮总成和机械零部件等多种精密零部件产品;产品的应用领域也从最初的燃油乘用车、摩托车逐步拓展至新能源车、商用车、工业机器人、无人机、航空离合器、减速机等多个领域。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的主机厂、跨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工程机械行业、电动工具行业以及摩托车零部件制造企业。

2023年,经过研发项目团队的不懈努力,完成了滚轮轴承全系列的高标准开发。同时公司将经前期多次实验论证的滚珠丝杠作为未来新能源转型的重点项目。

公司产品销售以直销为主,建立了长期、稳定、畅通的销售渠道。2023年,分别对国内外进行规划并完成开发数家经销商,着力打造中国最好的工业滚针轴承品牌。

公司将内部原有资源进行整合,以成立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事业部为契机,战略型投资合众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与旗下汽车品牌哪吒汽车加强了合作力度。通过成立子公司南方昌盛新能源研发、生产新能源汽车电动涡旋压缩机等产品,子公司南方永宁新能源汽车轴承(浙江)有限公司研发、生产的新能源汽车用球轴承等产品,协同公司主营业务同步扩充新能源汽车新产品的品类,加快了公司在新能源汽车产业中的业务培育,奠定了开发国内同类主机厂的业务基础。

公司通过控股上海圳呈,从轴承制造业向集成电路行业跨越,后续也将充分发挥其在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优势,协同子公司共同发展,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多元化的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整体经营环境、经营模式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1,422,565,036.06	1,416,367,701.90	0.44%	1,475,650,33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7,649,580.87	1,185,396,438.74	-0.65%	1,206,523,411.80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671,345,471.27	587,553,667.27	14.26%	596,201,40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81,345.76	48,485,509.61	-43.73%	196,187,78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882,368.14	81,561,691.64	6.52%	83,378,13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98,758.79	74,358,148.10	28.70%	72,476,386.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84	0.1393	-43.72%	0.56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84	0.1393	-43.72%	0.56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	4.05%	-1.74%	17.5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3,217,727.47	174,047,628.05	182,023,103.40	182,057,01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98,436.70	14,737,669.93	18,668,191.54	20,973,92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14,825.49	34,057,611.31	29,684,123.07	11,025,80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26,553.41	37,833,340.18	25,831,896.63	13,506,968.5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3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9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史建伟	境内自然人	34.60%	120,400,000	103,350,000	不适用	0
上海嘉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鸿宝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7,400,000	0	不适用	0
史维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4%	9,200,000.00	6,900,000	不适用	0
浙江银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银万金鑫2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6,967,230	0	不适用	0
上海嘉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鸿旭东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4,436,770	0	不适用	0
许维南	境内自然人	0.99%	3,457,832	0	不适用	0
史建仲	境内自然人	0.57%	2,000,000	0	不适用	0
戴飞	境内自然人	0.54%	1,870,540	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35%	1,211,631	0	不适用	0
施能狮	境内自然人	0.28%	98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史建伟先生,史炳华女士与史维女士,史建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史炳华女士系史建伟先生的妻子,史维女士系史建伟先生的女儿。 2.许维南先生为史建伟先生的妹婿。 3.史建仲先生为史建伟先生的兄弟。 4.2021年12月30日,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万金鑫3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与史炳华女士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万金鑫3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在持有公司股票期间,全权委托史炳华女士行使股东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召集权、转委托权等股东权利,与史炳华女士保持一致行动。 5.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构成《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海嘉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鸿宝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1,88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400,000股;上海嘉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鸿旭东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436,77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436,770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上海嘉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宝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7,400,000	5.00%	
BARCLAYS BANK PLC	新增	0	0.00%		1,211,631.00	0.35%	
施能狮	新增	0	0.00%		980,000	0.28%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正乾二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蔡小明	退出	0	0.00%		0	0.00%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4.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6.52%,主要源于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推进产学研合作,进行产品创新和迭代升级,同时加强了市场开拓和售后维护,多措并举使公司销售收入稳步增长。一方面,本报告期内公司单向滑轮总成产品在主机厂端的销售大幅增长;另一方面,公司精密滚针轴承零部件产品不断创新,多个重点项目新产品试验通过并量产,助推公司销售收入快速提升。与此同时,公司不断优化经营管理流程,稳步推进降本增效的管理措施,有效提升了产品毛利率。

本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主要源于公司作为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亚微透”)IPO 前的大股东,在泛亚微透 上市后,公司所持其股份需根据其股价进行公允价值调整。报告期内,泛亚微透股票在二级市场股价下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本报告期对公司税前利润的影响影响较大,从而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该项目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二、新设立子公司

2023年3月31日,公司与台州市永宁轴承制造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投资设立南方永宁新能源汽车轴承(浙江)有限公司的协议》,约定共同投资设立“南方永宁新能源汽车轴承(浙江)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550】万元,占合资公司总认缴金额的【55%】。2023年4月21日,南方永宁完成了相关设立登记手续。基于南方永宁的股权结构,其成为了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全资子公司注销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根据发展规划以及全资子公司江苏南方智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决定清算并注销全资子公司南方智造。2023年9月7日,南方智造完成了注销登记手续,南方智造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4-012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分配方案体现了公司对股东的回报,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同意将该利润分配方案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相关说明

1、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2、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该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当期利益和长期利益,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3、在本预案披露前,公司及相关人员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做好信息保密工作,未发现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

4、相关风险提示: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公司董事会已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4年中期分红方案,公司将持续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要求,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制定2024年具体的中期现金分红方案。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4-014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同时对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的资产经确认后予以核销。本着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情况如下: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的生产经营现状,为了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要求,年末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进行了充分分析和评估,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的明细如下:

项目	对应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	-1,668,108.20
	其他应收款	75,620.64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	-5,442,116.48
	商誉	-3,649,174.24
合计		-10,683,778.28

2、核销资产情况: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共计526,413.90元予以核销。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的具体说明

(一)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还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内部往来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且成熟分之间往来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无明显证据表明会发生坏账,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账款发生日至资产负债表日期间计算账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1至2年	10
2至3年	30
3至4年	50
4至5年	80
5年以上	100

根据本公司会计政策中信用减值相关内容,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本报告期经减值测试,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117,525.83元,转回应收款坏账准备449,417.63元,核销应收账款526,413.90元;公司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52,778.50元,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28,399.14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1.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442,116.48元。

2、商誉减值损失

公司于 2020 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上海圳呈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上海圳呈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圳呈”)受让股权并增资人民币合计 6,000 万元,其中10,408,163 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完成后其注册资本的 51%,增资后上海圳呈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形成商誉9,327,073.65元。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需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024年4月10日江苏天健华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上海圳呈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华辰评报字(2024)第0136号),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公司所持有的上海圳呈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为57,396,100.00元,包含整体商誉资产组的账面价值64,550,343.60元,商誉减值损失为7,155,243.60元,归属于本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为3,649,174.24元。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海圳呈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
商誉账面余额①	9,327,073.65
上年未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0.00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9,327,073.65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8,961,306.06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18,288,379.71
资产组内其他资产账面价值⑥	46,261,963.89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⑤+⑥	64,550,343.60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⑧	57,396,100.00
商誉减值损失⑨(大于0时)⑨=⑦-⑧	7,155,243.60
归属于本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⑩=⑨*51%	3,649,174.24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科目,减少公司2023年度利润总额10,683,778.28元。另外,公司2023年度核销资产金额为526,413.90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3年度经营成果,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的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以及核销资产是基于会计审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我们同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事项。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出发,且依据充分,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应会计处理后能够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4-015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金融机构提供的远期、期货、掉期(互换)和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利率、汇率、货币或是上述资产的组合。

2、投资金额: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2亿元或等值外币金额,余额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本业务存在资讯程中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履约风险及法律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随着公司国际业务的发展,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大量外币业务,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规避业务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使公司保持相对稳定的利润水平,并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在恰当的时机与相关银行开展汇率风险管理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将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以套期保值、规避和防范利率、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2、投资金额: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2亿元或等值外币金额,余额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3、投资品种:金融机构提供的远期、期货、掉期(互换)和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利率、汇率、货币或是上述资产的组合。

4、交易对手方: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5、投资期限:本次授权在投资额度范围内金融衍生品交易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循环滚动使用。

6、授权: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额度和期限内,审批公司日常金融衍生品交易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7、资金来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为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本次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保持风险中性理念;不做投机性的交易操作,但金融衍生品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套期保值类业务,存在因标的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市场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从而导致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风险;在金融衍生品的存续期内,在汇率波动较大的情况下,公司操作的衍生金融产品可能会带来较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操作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带来因交易或管理人员的人为错误或系统故障、控制失灵而造成的操作风险。

4、履约风险。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于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四、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风险控制措施

1、明确交易原则: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不得超过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授权额度。

2、交易对手管理:严格筛选交易对手方,仅与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衍生品交易,必要时邀请外部专业投资和法律事务服务等机构,为公司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提供咨询服务,为公司提供科学严谨的投资策略和建议。

3、产品选择:公司仅进行汇率及利率相关金融衍生品交易,并考虑评估交易成本、流动性、风险等因素,以确保各项交易到期时能顺利完成交割作业。

4、制度完善:按照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要求,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内部风险报告制度,控制交易风险。

5、监督检查: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的衍生金融产品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定期披露: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五、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降低汇率、利率变动的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财务稳健性,保障公司股权权益。

2、公司在上述授权额度和期限内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3、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六、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意见为:1、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已就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制定了相关制度,建立了健全的组织结构、业务操作流程;

3、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是以防范利率风险及汇率风险为前提,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及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交易,有利于防范利率波动风险、降低利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的影响、减少利率损失、控制财务费用,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定性,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已对衍生品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并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能够达到套期保值的目的,业务风险可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汇率风险管理相关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可以有效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保持公司相对稳定的利润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开展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2亿元或等值外币金额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较为健全的组织结构、业务操作流程,并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同意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4-016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3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精工”或“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已于2024年4月18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年报相关信息。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决定举行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2023年5月7日(星期三)15:00-17:00。

二、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互动平台上举行,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三、公司出席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姜宗成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史维女士、董事兼财务负责人顾振江先生、独立董事孙荣发先生、傅利国先生、单奕女士。

四、投资者问题征集及方式

为提升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效率,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4年4月29日(星期五)17:00前,将您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zhengquanbu@nf-precision.com),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4-017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4年4月18日

2、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开发区龙翔路9号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1号楼三楼301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召开人:董事长史建伟先生

5、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4年5月10日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7、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8、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30日(星期五)

9、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4年4月3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10、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开发区龙翔路9号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1号楼三楼301会议室。

二、会议内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4月18日